朱光耀

合伙人·上海

+86 21 6263 5807

lawrence.zhu@fangdalaw.com

执业领域

朱光耀律师主要从事并购业务、金融市场监管和一般公司业务。朱光耀律师为知名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在华投资及业务提供法律服务。

教育背景

- 上海交通大学，法学硕士
- 上海交通大学，法学学士

执业资格

-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律师

职业背景

- 朱光耀律师于2016年加入方达律师事务所。

近期代表项目与案例

投资/并购项目

- 代表瑞信（Credit Suisse），为其向境内的合资证券公司增资并取得控制权的交易提供法律服务
- 代表星展银行（DBS）在中国的合资证券项目提供法律服务
- 代表野村（Nomura）就其在中国设立合资证券公司提供法律服务
- 代表阿里巴巴投资华泰证券
- 代表阿里巴巴投资分众传媒
- 代表一家领先的金融科技公司进行数轮融资

金融市场监管

- 向包括巴克莱银行（Barclays）、城堡投资（Citadel）、花旗（Citi）、瑞信（Credit Suisse）、星展银行（DBS）、高盛（Goldman Sachs）、摩根士丹利（Morgan Stanley）、野村（Nomura）、桑坦德银行（Santander）、渣打（Standard Chartered）、瑞银（UBS）、华平（Warburg Pincus）在内的国际金融机构在华有关的金融业务合规提供法律咨询服务，包括可行性研究、持牌要求、产品设计、治理要求等
- 为多家境内外金融机构及投资者提供衍生品交易有关法律服务，包括法律结构设计和文本准备、提供终止净额结算相关分析等，涉及货币、商品、股权、黄金等多类产品
- 代表多家境内外金融机构就跨境投资业务提供法律咨询服务，包括QFII/RQFII、QDII/RQDII、QDIE、QDLP、QFLP、沪深港通、债券通、CDR/GDR（沪伦通）等
- 代表蚂蚁金服为其境内外市场各类型互联网融资业务、金融科技相关业务以及基金销售相关业务提供法律支持